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辦公地址：50090 彰化市崙平里平和七街66號
承辦人：郭立欣
電話：(04)7510709分機105
電子信箱：muslala@mail.bocach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工務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文戲字第1080191548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彰化縣文化局辦理彰化縣鹿港鎮歷史老屋活化再利用補助實施要點」修正總說明、修正對照表、修正要點及相關申請書件各乙份 (0191548A00_ATTCH1.pdf、0191548A00_ATTCH2.pdf、0191548A00_ATTCH3.pdf、0191548A00_ATTCH4.pdf、0191548A00_ATTCH5.pdf、0191548A00_ATTCH6.pdf、0191548A00_ATTCH7.pdf、0191548A00_ATTCH10.pdf、0191548A00_ATTCH1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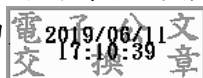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修正「彰化縣文化局辦理彰化縣鹿港鎮歷史老屋活化再利用補助實施要點」，並自即日實施，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檢送「彰化縣文化局辦理彰化縣鹿港鎮歷史老屋活化再利用補助實施要點」修正總說明、修正對照表、修正要點及相關申請書件各乙份。
- 二、本要點相關書件電子檔並置於本局官網-熱門主題-老屋補助，網址為：<https://www.bocach.gov.tw>，請參閱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各機關(彰化縣文化局除外)、彰化縣鹿港鎮公所

副本：彰化縣文化局



道路管理科 收文:108/06/12



051080009260 2 附件隨送